



香港政府華員會 社會工作主任職系分會

(Hong Kong Chinese Civil Servants' Association, Social Work Officer Grade Branch)

九龍京士柏衛理道8號香港政府華員會轉
C/O 8, WYLIE ROAD, KING'S PARK, KLN., HONG KONG.

- Tel : (852) 2300 1061
- Fax : (852) 2771 1139
- E-mail : hkccsaswogb@yahoo.com.hk

二零零七年六月廿八日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 處理家庭暴力的策略措施小組委員會會議

I. 進一步討論為家庭暴力受害者提供住屋協助

1. **有關分戶的問題** - 在本年一月廿五日本委員會的會議上，本分會曾提出非正式統計數據，稱社署社工推薦給房署作出分戶的個案中，近八成都在不知原因之下被否決，有關討論最終令致房署推出新的分戶政策，並承諾以後會接納所有由社署社工推薦的分戶個案。雖然事後由房署及社署分別提交的數據都稱，被否決的個案數字只有約三成半，然而不爭的事實是：

- i) 房署代表在一月廿五日會議稱，房署一般會全數接納由社署推薦的分戶個案。但是即使是依官方數據，過去亦有近三成半由社工推薦的個案被否決，社工的專業意見明顯沒有得到重視。
- ii) 房署曾在多個場合重申，部份由社工推薦的分戶個案沒有得到接納，是因為該些申請人不符合資產/收入限額等要求，或他們拒絕提交部份資料，但據今次政府提交的文件，在2006年，社署向房署共推薦了169宗分戶個案，其中只有16宗屬此類個案(例如申請人未有呈交所需文件及分拆住戶拒絕遷新界的翻新公屋單位等)，至於其他被否決的個案，正如本分會在多次會議上提出，房署基本上沒有提出理據供社工參考。
- iii) 最後，本分會亦曾在四月廿三日的會議上，指出房署稱處理分戶個案一般只需時兩個月，與本分會從問卷調查中認知的三至六個月有所出入，但政府在今次的提交的文件卻無交待此點。

2. **有關為家暴受害人提供「無縫」住屋安排** - 現時，大部份的庇護中心由於宿位緊張，在個案入住一個月後即會要求社工安排她們離開，雖然政府文件稱，如家暴受害人有迫切需要，社工可以延長其居住庇護中心時間，但事實是前線社工每每需要費盡唇舌，與中心管理層多番爭取，才可以讓個案延長居住期，亦因此過去一年只有8%個案是於庇護中心居住超過三個月。事實上，要家庭暴受害人在短時間內多番遷居，將對其情緒及心理造成困擾。面對庇護中心資源不足，體恤安置又需經四層、平均三個月的審批而「遠水不能救近火」，社工受盡壓力，因此本分會建議減少審批體恤安置的層級，庇護中心的宿位，及成立一條龍式過渡住宿中心，協助家暴受害人。

3. **對施虐者的住屋安排／援助** – 本分會曾在四月廿三日的會議中提出施虐者男性的住屋困境，但政府文件並無正面回應有關問題，而只是重申他們可入住單身人士宿舍等。然而，本分會要表述的其實並非他們會面對「無瓦遮頭」的基本生存問題，而是「人又老、錢又無、家又倒、屋又無」的絕境。事實上，過去多宗家暴慘劇都是因雙方爭奪公屋資源而起，本分會希望政府考慮修改政策，讓施虐者可以獲酌情豁免入息審查，獲得申請公屋的資格，或撥出市區單位處理他們的中轉住屋需要。

II. 對虐待配偶及虐待兒童問題風險評估工具的意見

本分會原則上同意一套客觀的評估工具有助改善服務，但在決定是否採用某一工具前，本分會認為要先考慮該工具本身的有效性、及益處、社工應用時需要面對的執行問題、及資源與政策是否能配合其使用等原則性問題。而對陳高凌博士現時設計及提出的工具，本分會有以下意見：

1. **該評估工具的有效性、及益處**：根據陳高凌博士所述，本分會初步得知是項評估工具準確度達七成，是一套有效及客觀的評估工具（valid and reliable）的工具，適合在本港應用，並能協助社工對個案作出更準確評估及制定適切的跟進計劃。
2. **社工應用該評估工具時所面對的執行問題**：但據研究報告所示，評估員應先接受訓練才能使用是項工具，而結果顯示社工使用該評估工具時約需 40 分鐘完成 1 次評估。另據陳博士稱，社工可以先透過另 1 套客觀評估工具（包含較少問題）作出分流，才在部份危機個案使用原版評估工具。總體而言，本分會認為若要社工用很多時間、精力執行評估工具，將進一步抽緊原本已短缺的人手，影響整體服務質素。
3. **資源及政策的配合**：承上討論，本分會認為若社署要全面採納及實施此工具，必須認真考慮資源上的配合，避免因準備不足而出現混亂及同工反彈的情況。而在政策上，部門亦應先清楚考慮各種執行細節的安排，及因應各種評估結果和跟進建議所引申出的服務需求、工作指引、各服務單位的分工問題等政策配套安排。對此，本分會希望部門在作出最終決定前，能與工會先進行深入討論，以作出妥善計劃。

從以上討論，大家當會發覺學界、工會及部門事實上各有專長：學界提供專業意見，研究合適的評估工具；工會協助收集及分析前線同工執行工具時面對的困難和提出的意見；而部門則研究政策的安排及作出政策和資源的配合。三者其實可以緊密合作建立伙伴合作關係，共同務實而理性地面對家暴問題的挑戰。

香港政府華員會社會工作主任職系分會

二零零七年六月廿八日